

2023年度晋宁区民族宗教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区民族宗教局	清真食品生产经营领域监督检查	企业、个体经营户、单位自办清真餐厅等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合规性检查	依法办理了《昆明市清真食品准营证》的市场主体	20%	2023年1月至4月	现场检查	《昆明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九条、第十三条第二款、第十四条。2.《昆明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》第十条第三款、第四款、第五款、第六款，第十六条，第十七条，第二十一条。	区级检查	
2		清真食品生产经营领域监督检查	企业、个体经营户、单位自办清真餐厅等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合规性检查	依法办理了《昆明市清真食品准营证》的市场主体	20%	2023年6月至9月	现场检查		区级检查	